

加碼場報名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個人資料保護聲明 為保護您的個人資料，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於下列事由與目的範圍內，說明本案直接或間接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當您完成報名時，表示您同意以下內容：

1. 蒐集之目的：本案基於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取得您的個人資料，目的在於提供良好服務及執行職務或業務之必要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您同意本案以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確認您的身份、與您進行連絡、提供您本案之相關服務及資訊，包括後續通知等用途。
2. 個人資料之類別：依據報名需求提供您的個人資料，包括姓名、任職單位、職稱、電話、E-MAIL。
3. 您同意本案執行期間利用您個人資料的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期間：一年
地區：中華民國領域
對象：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同仁及本案相關作業人員
方式：以電話、電子郵件、紙本或其他合於當時科技之適當方式作個人資料之利用。
4. 您的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消失或期限屆滿時，您同意本案得繼續保存、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除於專案執行期間因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或為遵循其他法令之規定者外，您可於專案期間隨時向主辦單位請求刪除、停止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肖像權使用同意書

本人（甲方）_____（被拍攝者/未成年人之法定代理人）同意
並授權拍攝者（乙方）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含委託廠商) 拍攝、
修飾、使用、公開展示本人之肖像，由拍攝者使用於臺南市文化資
產管理處所舉辦之113年文化資產教育資源體驗校園推廣活動上。本
人同意上述活動（內含上述授權之肖像），該拍攝者就該攝影著作享
有完整之著作權。

立同意書人

甲方：

乙方：臺南市文化資產管
理處

身分證字號：

電話：

電話：06-2210750

住址：

住址：臺南市中西區中正
路5巷1號3樓

中華民國 113年 月 日